附件4

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报告

（ 2024年度）

项目（专项资金）名称自主就业、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

项 目 实 施 单 位 唐山市丰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（公章）

项 目 主 管 部 门 唐山市丰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（公章）

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签字： 张增勇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2025　年　2　月　13　日

一、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1、前期准备

根据丰财监[2025]1号《唐山市丰南区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2024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的要求，由退役军人事务局统一安排布置绩效评价自评工作。

2、组织过程

及时接收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，按照上级标准足额发放自主就业、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及时与本级财务各方沟通，努力推进工作。

二、项目基本概况

1．项目背景。

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安置政策,实现各项目标全部达标；

二是深化安置成果,认真落实各项安置政策,确保军政军民关系和谐；

三是本次评价的2024年共同事权转移支付预算资金共计447万元（其中：省级资金134万元、市级资金313万元）；区级预算资金500万元，预算资金共计947万元，此项资金用于发放自主就业、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。

1. 项目绩效目标。

通过足额发放自主就业、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，来提升退役士兵的生活幸福指数。

三、绩效评价情况

1．项目执行情况。

2024年共同事权转移支付资金实际支出447万元（其中：省级资金134万元、市级资金313万元），区级资金实际支出365.48万元，共计812.48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此项资金用于为退役士兵发放自主就业、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，资金执行率85.8%。

2．主要是根据不同的评价对象，对其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逐项进行描述，提出评价意见，最终形成整体评价结果。

3．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

2024年中央及省对地方专项转移绩效总体评价为优，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。

1. 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

 1、预算编报时,细化经费,完善信息,制定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、可行的绩效目标。

 2、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,有效控制经费范围、合理合规使用资金、按时完成执行进度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